

伊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伊春市政府采购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室内射击场设备(二次)

项目编号：**[230701]YCZC[CS]20250009-1**

第一章磋商邀请

伊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伊春市政府采购中心)受伊春市公安局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室内射击场设备(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室内射击场设备(二次)
批准文件编号:伊春政采计划[2025]00384
采购文件编号:[230701]YCZC[CS]20250009-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室内射击场设备	1	详见采购文件	1,995,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室内射击场设备):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的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磋商文件。

其他要求

-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磋商文件售价(本项目免费)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评审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 包绮晗 联系方式： 0458-3870328

采购单位经办人： 石光 联系方式： 18445815631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项目经办人： 孙蕊;联系方式： 15776066786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经办人： 孙蕊;联系方式： 15776066786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九.联系方式：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伊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伊春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黑龙江省伊春市市本级伊春市伊美区林都大街10号

联系人： 包绮晗

联系电话： 0458-3870328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伊春市公安局

地址： 黑龙江省伊春市伊美区林都大街8号

联系人： 石光

联系电话： 18445815631

伊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伊春市政府采购中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室内射击场设备）：综合评分法
7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同磋商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磋商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9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不接受；非联合体投标不提供。
14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无
15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不收取。

16	保证金	本招标项目采用“虚拟子账户”方式收退投标保证金，请供应商按照本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 同时，本项目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选择非“虚拟子账户”进行保证金缴纳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证明材料原件。 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 室内射击场设备：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供应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获取磋商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 银行账号：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 特别提示： 1、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3、投标保证金缴纳、退还联系人：包绮晗 4、咨询电话：0458-3870328
----	-----	--

17	电子招投标	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黑龙江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1号键。 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 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响应文件。 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请自行留存。 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5. 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锁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锁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 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 （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 8. 本项目采用远程磋商的方式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磋商小组确定的时间和顺序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或工作人员按照供应商所登记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通知磋商时间或磋商的有关事项，若无法取得联系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或报价的，将视为其自动放弃，按无效投标处理。 （请各供应商在参加磋商和报价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式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
18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9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下载。
20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室内射击场设备）：总价

22	项目兼投 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23	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24	政采贷业务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企业在履约中出现信贷资金需求时，可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登记，人民银行伊春市中心支行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共享后，协调“政采贷”会员银行主动联系企业，以标的履约收益为质押，为企业提供无抵押、无担保、高质押率、低利率的“政采贷”信贷产品。 联系单位：人民银行伊春市中心支行 联系人：宋浩然 联系电话：18714780212
25	担保贷业务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缺少生产、经营资金时，可向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和合作银行申请办理担保贷款。 联系单位：伊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朱立波 联系电话：0458-3978255

三、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响应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CA在线办理）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供应商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由于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黑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伊春市公安局。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伊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伊春市政府采购中心)。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响应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响应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保证金

3.1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磋商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保证金的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未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4.3 退出磋商时限：如供应商退出磋商，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48小时，否则视为失信,报行政监管部门。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6.样品（演示）

6.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6.2 开标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 评审结束后，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成交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开标程序

1.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2)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3) 开标结束，响应文件移交磋商小组。

1.2 开标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供应商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响应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省级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提交质疑需按质疑模板填写，模板下载地址：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伊春市---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范本里进行下载。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磋商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供应商）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磋商文件

(4)响应文件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1)运输方式及线路：

(2)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供应商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元整						¥: **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设备用于室内智能射击场建设，项目供应商应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合同包1（室内射击场设备）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伊春市公安局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货到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验收要求	1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以及合同约定采购人自行组织对货物进行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起90日
其他	质保期：所有产品提供一年质保。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教育训练装备	多功能精确射击侧转靶机	套	6.00	32,000.00	192,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
2	△	教育训练装备	靶标投影系统	台	2.00	51,000.00	102,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
3		教育训练装备	实弹耐弹屏幕	米	9.00	9,000.00	81,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
4		教育训练装备	实弹胸环橡胶靶	块	12.00	950.00	11,4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四
5		教育训练装备	训练运行保障组件	台	1.00	58,000.00	58,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五
6		应用软件	训练技术软件	套	1.00	70,000.00	7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六
7		教育训练装备	智能电力控制单元	台	1.00	58,000.00	58,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七
8	△	教育训练装备	实弹定位热成像系统	套	2.00	120,500.00	241,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八
9		教育训练装备	激光定位系统	套	2.00	32,000.00	64,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九
10		其他视频设备	投影定位安装总成	套	2.00	5,400.00	10,8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1		其他音频设备	场地音响指挥系统	套	1.00	21,000.00	21,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	教育训练装备	VR实时对战对抗控制设备及软件	套	1.00	76,400.00	76,4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二
13		教育训练装备	防弹对抗隔离卷帘	套	1.00	32,000.00	32,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教育训练装备	胜负对抗训练显示器	套	2.00	4,500.00	9,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四
15		教育训练装备	带定位木质掩体板	套	4.00	2,300.00	9,2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五
16		教育训练装备	激光训练手枪	支	6.00	7,500.00	45,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六
17		教育训练装备	激光训练步枪	支	6.00	7,500.00	45,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七
18		教育训练装备	狙击步枪训练器瞄准传出器	套	1.00	2,900.00	2,9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八
19		教育训练装备	射击显示器及移动射击安全隔断	套	6.00	17,500.00	105,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九
20		教育训练装备	单警训练装备	套	2.00	8,000.00	16,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
21		教育训练装备	防护眼镜	副	10.00	120.00	1,2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一
22		教育训练装备	训练防护耳罩	套	10.00	380.00	3,8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二
23		视频监控设备	操作台	套	1.00	18,000.00	18,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三
24		视频监控设备	场地监控球机	套	2.00	3,500.00	7,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四
25		视频监控设备	训练监控筒机	套	6.00	700.00	4,2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五
26		液晶显示器	训练观摩发布显示设备	套	2.00	6,000.00	12,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六
27		视频监控设备	信息显示和录制组件	套	1.00	58,000.00	58,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七
28		教育训练装备	冲撞靶车	台	2.00	32,000.00	64,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八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29		教育训练装备	弹壳清扫机	台	1.00	4,500.00	4,5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九
30		教育训练装备	枪支子弹通用携运箱	个	1.00	7,500.00	7,5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
31		其他柜类	激光模拟器储存柜	台	1.00	1,560.00	1,56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一
32		防护防暴装备	射击区正面截弹器	m²	42.00	1,700.00	71,4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二
33		防护防暴装备	射击区防反弹橡胶滚帘	m²	42.00	1,400.00	58,8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三
34		防护防暴装备	射击区侧面截弹	m²	70.00	1,500.00	105,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四
35		教育训练装备	射击区墙面消音设备	m²	136.00	290.00	39,44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五
36		防护防暴装备	射击区顶面安全设备	m²	336.00	260.00	87,36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六
37		防护防暴装备	射击区防弹安全地面	m²	366.00	190.00	69,54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七
38		防护防暴装备	安全防弹玻璃门	扇	2.00	4,500.00	9,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八
39		防护防暴装备	安全防弹玻璃隔断设备	m²	22.00	1,300.00	28,6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十九
40		教育训练装备	模拟天候的光线模拟设备	m²	400.00	146.00	58,4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四十
41		排烟系统	场馆空气排烟设备及控制软件	套	4.00	9,000.00	36,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四十一

附表一：多功能精确射击侧转靶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侧转隐显靶机至少搭载橡胶印刷的胸环靶、掏枪人形靶，靶机供电方式应为交流供电，采用有线网络控制；
	2	靶机应配有短距离移动的小轨道，自动控制靶机电动后倒和靶标自动后倒到屏幕后，在需进行机械靶训练时，靶机可以自动前进并竖靶；
	3	热成像实弹定位和激光定位，全自动报靶；
	4	靶机应安装正面规格不小于6mm厚的，900mm*900mm的特种防弹钢板（订制产品）和不少于25mm厚的，900mm*900mm的防反弹橡胶砖挡板墙（订制产品），靶机两侧应安装防护钢板。具有钢板防弹功能；

	5	靶机在基础射击训练作为旋转基础精度靶使用时，一次90度旋转的速度≤0.6秒；
	6	每台靶机配基础训练靶框不少于2个；
	7	靶机自带滑轨系统，具有自动前移后退隐藏到大屏幕后侧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靶标投影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投影系统/芯片：DLP®芯片*1,DLP。
	2	光源类型：MCL激光二极管模组。
	3	光源使用寿命：标准模式：≥20000 小时，节能模式：≥30000小时。
	4	亮度≥8600流明。
	5	分辨率：≥1920*1200兼容4096*2160，3840*2160，1920*1080，1280*800，1024*768。
	6	对比度：≥3000000:1动态。
	7	显示比例至少包含以下模式：Auto、4:3、16:9、16:10、16:6、2.35:1
	8	承诺根据现场安装距离配置合适焦距的专用镜头，配置的镜头透射比为0.55:1、0.7-1.2:1、1.2-1.5:1、0.65-0.75:1、1.52-2.92:1、2.90-5.50:1其中之一。
	9	镜头支持电动位移/聚焦/变焦功能，支持不少于5种位置记忆及镜头锁定功能，镜头位移范围：V: +/-10 0% ,H: +/-30% 。镜头移位精度：每步≥0.5 像素。
	10	具备多点几何校正功能。
	11	光学系统防尘等级≥IP6X，整机防尘≥IP5X。
	12	HDBaseT端口可实现信号/控制传输。
	13	投影机运行工作时具有日志存储功能，可快速读取查看错误日志并进行数据分析。
	14	投影机运行工作时具有数据存储功能，通过软件读取采集并进行读取运行数据。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实弹耐弹屏幕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屏幕表面涂白色屏幕油漆；
	2	（定制产品）根据现场的宽度定制电动卷帘屏幕，现场宽度约9-11米，高度约2.8-3.6米，厚度≥6mm，无缝钢管滚筒直径大于220mm。电机功率大于1000瓦，电机具有无线遥控、手动电动控制和手动人力升降的方式。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实弹胸环橡胶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高耐弹橡胶印刷的标准胸环靶，厚度5.5--6毫米；
	2	靶标后附靶衬及钢制安装靶架；
	3	印刷的胸环靶标尺寸与纸质靶标同大。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训练运行保障组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负责连接场馆相关设备。
	2	具有6靶道机械靶机控制和运行能力，无线6靶道输出显示功能，6靶道射击位摄像头接入功能，控制天候模拟设备的能力，具有对2屏投影系统进行训练画面高清实时3D渲染和运行的能力；（定制产品）
	3	设备具备断电保护功能，自动显示连接设备的工作状态功能，去静电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训练技术软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200套以上基础和情景训练节目，包括基础靶道类节目、勤务情景类节目、3D实时渲染自由走动类节目、实时编辑类反恐训练节目、实时对抗训练；
	2	有训练节目的全天候条件选择功能，可以将正常关系情景节目一键式改变为夜间节目；
	3	有模拟挑战赛的科目科目的钢板靶、风车靶（矢量重量靶）的模拟训练科目，可以进行个人独立训练，也可以进行比赛训练，具有靶车旋转阻力调节功能；
	4	单人和小组近距离作战能力测评软硬件，对单兵的近距离快速反应作战能力，小组协调配合能力、不同亮照度下的作战能力、打击不同距离目标作战能力、打击不同颜色不同大小目标的能力、打击不同运动方式和速度目标的能力、不同射击姿势、不同射击空间、不同武器装备熟练度、自身不同运动状态下打击目标能力、绝对反应速度等进行量化测评。
	5	对抗训练功能：（1）具有与室内外实时影像对抗训练的界面，可将室内外200米距离内图像显示输出到荧幕上，射击训练人员的瞄准点和弹着点的图像可在观摩区实时观看，可根据射击训练人员瞄准镜的倍率调整输出图像的显示倍率，可模拟狙击路径的风力、仰俯角对射击弹着点的影响，可回放射击过程。 （2）设备具备左侧屏对右侧屏之间的真人演绎虚拟映射的实弹VR对抗射击训练，即对抗双方的人员移动、作战动作、掩体后躲闪隐蔽等均能通过虚拟人映射到对抗对方的投影屏上，并且程序可以自由设定对抗条件（给定训练弹数和设定胜负弹数），具有自动判断被击中后的胜负显示功能；
	6	狙击训练软件，可应用于2台投影机上，每台为一个独立的狙击训练靶道，在每台投影机的画面中同时播放狙击训练节目或外场景真人演绎的劫持画面，只需在每把狙击实枪上加装狙击图像输出设备，每个训练人员的瞄准射击点情况均能显示器再对应的各自成绩发布显示器上，教练和观摩人员可以实时观看射手枪支瞄准镜中所观察到的瞄准画面和各枪实际弹着点，分析和判断射手击发的时机掌握和准确度掌握情况。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智能电力控制单元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机柜式场馆设备的自动和手动控制设备，三相电力控制设备，机柜高≥1200毫米。
	2	设备具有自动/手动双模控制，在计算机控制失灵的情况下可以采用手动方式控制各路设备的供电；
	3	设备内装计算机网络通讯信号处理嵌入式主板控制芯片，信号光隔处理，采用非触电方式进行强电的通断，可由计算机软件命令转为动力输出，根据不同型号可控制44路以上1-4千瓦设备；

	4	控制的设备包括训练设备供电、场馆灯光分路分模式照明、场馆智能通风、场馆模拟刮风、天候模拟等；
	5	计算机控制软件安装在主控计算机中，通过有线网络与辅助单元控制器相连；
	6	设备的智能包括可实现单控、组控、群控、随机控、时间控等功能；
	7	设备带有自我保护功能，包括带有自动感应电显示、雷击保护等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实弹定位热成像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由非制冷红外热成像仪和弹点计算机软硬件所组成，嵌入式实弹定位分析主机及软件；
	2	误漏报率≤千分之二；
	3	根据现场安装距离配置合适焦距的专用镜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激光定位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应采用无需外加滤光片技术，校准和使用中无需摘脱滤光片；
	2	单台定位组件可同时跟踪处理≥3个以上的连续激光点信号，同时可配合计算机轨迹输出软件，定位组件可保证在进行瞄准轨迹训练时，靶道位训练显示器上实时显示的瞄准轨迹画线的连续和顺滑；
	3	可以配合手枪、步枪射击轨迹训练；
	4	应具有计算机自动校正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投影定位安装总成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投影机、热像仪、激光定位度精密微调的安装座，应采用不小于6毫米防弹钢板进行防护，迎弹后板再加大于等于6毫米特种防弹钢板和木质防反弹层，外贴白色吸音装饰；
	2	具有防失准子弹击穿保护设备的功能；
	3	罩壳内安装有通风散热设备，内置云台可调节投影机、激光定位、实弹定位位置；
	4	采用吊顶安装的方式。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一：场地音响指挥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双声道专业纯功放不少于2台，每台双声道输出，每声道单路150瓦以上功率；
	2	12寸舞台专业音箱至少4只，含铺设音响线路，频响范围：45HZ-20KHZ,额定输出功率不少于450W；
	3	12路专用调音台设备一套，具有过热、短路、直流、削波保护功能、内置不少于4块音频芯片；(定制产品)

	4	U段无线话筒至少2套，每套含调频接收主机一台和不少于4个话筒，其中至少2个为手持2个为领夹，载波频段 UHF640-790MHZ，灵敏度：>90DB输入1K（MOD）25MV时，S/N>50DB；
	5	控制室桌面会议话筒和控制室监听桌面音响设备1套，话筒和有源音箱均为插电使用式。控制室和射击区可进行对话。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二：VR实时互战对抗控制设备及软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体态动作捕捉位置：≥4个位置基站。
	2	掩体位置捕捉≥4个位置传感器。
	3	人员动作识别延时≤200毫秒。
	4	训练范围左右与场馆同宽，前后≥3米（7-10米）。
	5	虚拟映射对抗作战人员定位和掩体定位精度≤100毫米。
	6	视频对抗技术： （1）摄像机联网的网络控制数字化的高清视频场景采集对抗技术，摄像机分辨率大于等于1920*1200，无拖影停顿现象； （2）摄像机在联网对抗训练时，照度要求在100LUX以上，采用屏幕顶部安装的方式； （3）摄像机外安装有防弹支架和防弹玻璃，能防止92式手枪钢芯弹的射穿。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三：防弹对抗隔离卷帘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防水数码迷彩篷布制做而成，并配有电动升降机，不用时可以升到吊顶里，使用时将其放下，将射击场一分为二，双方进行对抗射击训练。
	2	定制长4米*高2.2米*4mm厚防弹钢板隔离屏幕（防弹卷帘本身高度2.2米，以上部分为吊带），实现对抗双方的横向隔离。（定制产品）
	3	可以阻挡92手枪钢芯弹以下威力武器枪弹击穿。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四：胜负对抗训练显示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对阵双方左右安装，采用有线网络控制方式。
	2	控制设备通过通信控制和设定胜负参数，当对抗训练时一方被对方击中，具有显示器发光和鸣叫提示中弹功能；当达到计算机设定的胜负参数时可通过常亮长鸣显示已经“阵亡”的功能。
	3	手提无线的方式，内置充电锂电池，不使用时，可将信号灯收纳在手提箱中。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五：带定位木质掩体板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塑面木质材料定制的掩体板，应有不锈钢包边，可相互连接便于组成更大的地形地物；
	2	掩体板的支持脚可以折叠
	3	掩体板应采用双面塑面木工板，尺寸 ≥ 2 米*1米；
	4	掩体板之间有相互结合接口，可将多块掩体板进行连接使用。
	5	掩体安装有VR实时对抗人员定位位置信标设备，在进行VR对抗时，计算机可以自动识别掩体摆放的位置。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六：激光训练手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重量、外形、组件位置与实枪一致，1:1的92改外形，ABS握把和金属套筒、金属击锤；
	2	枪长、瞄准基线长、枪机行程、枪支重量与实枪基本一致；
	3	枪支内置电动后座装置，可以实现半自动射击训练，不外加电力，可以实现每秒 ≥ 2 枪的金属套筒后座力发射，枪支弹夹有外充电接口；
	4	激光枪可以发射不可见的激光，枪支具有上膛、双动击发等功能，瞄准、击发等射击操作过程与真实手枪基本一致；
	5	枪支内部充电锂离子电池供电，每次充电后可连续击发2000枪以上（气温15℃-25℃区间）；
	6	具有长发光击发瞬间断和击发瞬间发光两种工作模式，可以配合不同的训练要求。常亮发光击发瞬断支持瞄准点轨迹和射击点画面输出显示功能；击发瞬亮主要支持射击弹点显示功能。
	7	在情景科目训练时，观摩人员可以通过观摩显示器设备看到射击人员实时的瞄准情况。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七：激光训练步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长激光模拟器与95-1步枪具有1:1的尺寸比例；
	2	具有完备仿真效果的独立运行激光训练电动后座式训练枪，一个充电弹夹可以连续击发4000枪以上；
	3	激光器采用内置在枪体内的方法安装，除激光器可以调校外，枪支本身的准心与占孔可以进行精确调校；
	4	长激光模拟器具有上膛、更换弹夹（电池）后需再次上膛击发等功能；
	5	长激光模拟器具有常亮瞬断和击发瞬发两种训练模式，弹夹具有30发射击后出现无弹需跟换弹夹的自动射击记忆功能；
	6	长激光模拟器具有与实枪相同的保险、单发、连发射击旋转开关功能；
	7	电动后坐连发速度 ≥ 5.5 发/秒，长激光模拟器可配合激光定位软件实现瞄靶轨迹射手位显示功能，可与激光模拟手电配合同时使用；
	8	长激光模拟器采用无螺丝的金属和工程塑料分解结合式结构，配有不同孔径瞄准占孔，准星可上下调整；
	9	在基础精度射击时，可以输出瞄准轨迹，在情景射击时可以输出瞄准器瞄准点区域的瞄准画面。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一十八：狙击步枪训练器瞄准传出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可加装在实弹射击的狙击步枪、95实装步枪、79微冲实装枪支上
	2	安装后无需机械调整激光器的硬件，具有软件设定校准准确度功能；
	3	激光器具有射击点显示和瞄准轨迹显示双重功能，狙击训练时可将瞄准镜或瞄具中的观察画面输出到观摩区显示器上，让观摩人员看到实时的瞄准情况。基础训练时可在射击位实时显示瞄准轨迹线；
	4	狙击训练时，具有将瞄准镜或瞄具中的观察画面输出到观摩区显示器上，让观摩人员看到实时的瞄准情况的功能；
	5	基础训练时，具有射击位实时显示瞄准轨迹线功能；
	6	内部充电锂电池供电，一次充电需能使用2小时以上，且具有外接供电功能；
	7	影像狙击实弹训练时，射击图像传出器靠实弹识别；50米射击精度误差均值≤2.5毫米。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九：射击显示器及移动射击安全隔断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由骨架、显示屏幕、供电和逆变设备、防弹玻璃设备、训练遮挡雾化膜设备、训练状况提升灯带条、活动折叠放枪桌板、万向移动轮等组成。
	2	射击安全隔断设备，尺寸高≥2米，前后长≥1.1 米，左右连轮宽度≤0.7米。
	3	隔断板上部配置至少15毫米厚的防弹玻璃，防弹玻璃防护能力需符合5米距离上能防住92式9毫米手枪钢芯弹的贯穿和背面无溅渣的要求（需提供符合检测依据GB17840-1999《防弹玻璃》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
	4	隔断板下部配置6毫米特种防弹钢钢板+隔空的防反弹隔板。
	5	隔断板安装移动轮。
	6	隔断板安装有可折叠置枪几、耳罩挂杆。
	7	防弹玻璃安装遮挡电控雾化隔离膜，实现邻近射击位间透视或不透视功能。
	8	隔断板具有训练提示环境灯条，不允许射击时灯条为红色，准许射击时灯条为蓝色，灯条颜色可随训练程序自动变化；
	9	隔断板安装≥19寸的成绩显示屏幕，屏幕分辨率≥1920*1080；显示屏幕内置的监控摄像机具有将图像传回控制室监控显示的功能；
	10	隔断板显示器上，显示人员姓名、单位、每发成绩、累加成绩、实弹射击或激光射击的弹点位置、间隔时间、激光枪、激光管或实弹训练枪支图像传出器等枪支的轨迹显示功能；
	11	隔断板内置充电锂电池，一次充电连续工作8小时以上。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单警训练装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数码8件套（含硬质腰带、工作包、感应枪套、感应弹夹袋、感应手铐包、感应三节伸缩棍、感应模拟喷罐、激光模拟电筒）模拟训练设备，由制式单警装备改装，采用无线形式与计算机实现通讯，充电锂电池供电，可连续工作6小时以上；
	2	模拟手电可以与激光枪在一个情景节目中同时使用，装备的喷灌、机械甩棍等可以与执法类的训练节目产生互动效果，机械甩棍，收棍采用后端按钮，应做到没有任何外部增加部分；
	3	具备训练流程多分枝、多结果的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一：防护眼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配置耐冲击有机镜片，每副眼镜含不少于3组分色可换镜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二：训练防护耳罩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近距离手枪射击时，可将射击噪音减弱到75分贝以下；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三：操作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定制操作台一套，桌面和主要承重面采用大于等于25mm厚的防火板。
	2	需配置插电组合座
	3	配置音响操作柜和多层抽屉
	4	配5轮透网操作椅至少2个
	5	配桌面USB分配器至少1个，模拟武器充电器至少1个，待命区有源音箱至少1套；
	6	控制桌面嵌入式安装≥24寸显示器。
	7	控制区地面防静电地面及控制台围挡≥4.8米宽*2米。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四：场地监控球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不低于400万1/2.7”CMOS ICR规格的红外阵列球型网络摄像机，1920*1080的网络型监控摄像头；
	2	支持宽动态、3D数字降噪、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支持三码流技术，每路码流可独立配置分辨率及帧率战术红外低照度；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五：训练监控筒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不低于 400万1/2.7”CMOS ICR 规格的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球机 360度 旋转， 1920*1080 的网络型监控摄像头；
	2	支持宽动态、 3D 数字降噪、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支持三码流技术，每路码流可独立配置分辨率及帧率战术红外低照度筒机；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六：训练观摩发布显示设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 70 寸液晶屏
	2	显示设备的分辨率≥ 4K 分辨率；
	3	显示器含高清传输转换器、光纤线、吊架等配套设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七：信息显示和录制组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应具有为训练专门开发的网络监控录像系统。具有长时间多通道高清录像和训练分析回放功能。可连接射手位显示器、公共显示系统、无线移动控制显示设备;含监控追踪软件。
	2	安装有双≥ 24 寸的显示器，一台为操作控制显示器，另外一台为触摸屏显示器，具有指点跟踪控制功能，可快速将监控摄像机瞄准需观察位置。
	3	具有信息查询功能和人员信息自动录入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八：冲撞靶车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靶车的机械战术转靶机具有旋转出靶、起倒出靶、摇摆出靶训练功能。
	2	靶车正面的空腔截弹器具有防子弹反弹功能。
	3	可通过计算机程序设定冲撞的距离、中弹倒靶等条件。
	4	具有训练安全距离保险控制功能。如遇控制信号、距离探测器失灵情况，瞬时启动另一套独立控制器，可强行将靶车进行刹停，以确保训练的绝对安全。
	5	具有自动训练回位功能，无需操作，每一轮冲撞训练结束后靶车可以自动退回到出发位置。
	6	具有二种中弹信号接入，可进行实弹和激光训练，实弹和激光训练均能识别命中的主要部位；
	7	冲撞速度具有快中慢三级可调，移动速度需达到 3-5米/秒 （启动 2 秒后速度可以达到 5米/秒 ），
	8	应采用左右驱动轮独立调速的方法，具有产生不同走向的冲撞功能；
	9	具有电量显示功能，
	10	配置大于 16 安时 36 伏锂离子电池。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九：弹壳清扫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手推式扫弹壳机，有效扫弹壳地面宽度 90 厘米以上，可以对各种枪支的射击弹孔及其它垃圾进行清扫，一次性成功率达到 98% 以上，集弹壳器容积大于 20 升；
	2	具有空气过滤功能，对清扫时产生的灰尘具有过滤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枪支子弹通用携运箱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应采用手提和带轮拖箱式结构，拖箱材质应为工程塑料，具备抗摔防雨功能。携运箱中配置有可拆卸的泡沫塑料枪支分隔，可携运手枪枪支 20 支以上。取下分隔可作为子弹携运箱使用。
	2	在作为子弹携运箱使用时，箱体内部可附带具有发放子弹的附加功能，可以将多盒手枪子弹装入发弹器，发弹器可一次性装入大于 8 盒（ 240 发子弹）以上然后根据训练需要在 1-10 发一次之间半自动发弹；携运箱可携带 9 毫米 92 子弹 2500 发左右。
	3	发弹箱具有 ≥4 位的高精度密码锁的上锁功能；
	4	携运箱配置 2 个以上的发弹器，发弹器可发 92 弹、 64 弹、 54 弹、转轮弹；
	5	携运箱带 8 个以上接弹小盒，方便 8 位以上训练人员领取子弹时使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一：激光模拟器储存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金属通体内双层结构，带内部抽屉；
	2	开锁方式：含电子密码锁、指纹、钥匙 3 种开锁方式；
	3	尺寸：高、长、宽不小于 185*90*42 厘米规格
	4	结构：上层储存激光训练步枪，下层储存激光训练手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二：射击区正面截弹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可防 79 冲锋枪及以下威力武器的定点射击训练。
	2	截弹墙的处理区域按场馆实际的宽度和高度（ 3.5 米）规划。
	3	采用 ≥8MM 直钢板+ ≥8MM 防弹钢的斜钢板+防铅尘扩散专用抽屉（加水），使射击崩碎的弹渣在内部反弹后落入积水抽屉。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三：射击区防反弹橡胶滚帘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正面防反弹橡胶技术，安装有程序自动控制的可全自动上下左右自动换位防弹渣反弹橡胶电动卷帘。
	2	橡胶帘厚度不小于 5mm ，双层安装。
	3	3 年的时间内免维护。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四：射击区侧面截弹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射击馆的前区右侧墙体10米区域截弹防护，可进行92铅芯弹、79冲锋枪以下枪支不定点射击的训练。
	2	射击馆的前区左侧墙体10米区域截弹防护，可进行92铅芯弹、79冲锋枪以下枪支不定点射击的训练。
	3	采用直板防护的方法，即采用≥8mm直钢板+≥12mm多层板+≥25mm耐弹橡胶砖。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五：射击区墙面消音设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消音安全墙面，实弹训练区侧墙安装轻钢龙骨+不少于25毫米厚木丝吸音板为主+采用高密度穿孔吸音板仿立柱造型的立体造型；
	2	底部500毫米高度应采用高密度穿孔吸音板墙裙；（定制产品）
	3	木丝吸音板涂料进行颜色喷涂，要求色泽均匀；
	4	木丝吸音板应运用倒角工艺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六：射击区顶面安全设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应采用不少于12mm厚耐潮吸音板，环保生态木进行防护造型。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七：射击区防弹安全地面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定制：环保的1000*1000*25mm厚度中密度橡胶砖地面进行铺设。
	2	地面灰色，各射击地线和射击位置，喷漆划线的方法标示地面射击距离。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八：安全防弹玻璃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重型无框玻璃门，高2米宽0.75米，采用重型玻璃铰链。2、在玻璃的外侧（靠休息区一侧）贴整张的铁钾防弹膜，可以达到在常温（自然温度）条件下，5米，7米，10米距离上，能防住79式7.62mm轻型冲锋枪发射的51式7.62毫米铅芯弹或者92式9毫米手枪钢芯弹的贯穿。防弹玻璃级别符合92手枪钢芯弹单向不射穿要求，需符合GB17840-1999防弹玻璃国家标准。
	2	定制，高2米，宽0.75米，采用重型玻璃门铰链，玻璃厚度不小于15mm。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九：安全防弹玻璃隔断设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不少于 15MM 厚度玻璃贴铁钾防弹膜，单向防弹玻璃达到在常温（自然温度）条件下， 5米 距离上能防住 92式9毫米 手枪钢芯弹的贯穿和背面无溅渣的要求（供货时，需提供符合检测依据 GB17840-1999 《防弹玻璃》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在玻璃的外侧（靠休息区一侧）贴整张的铁钾防弹膜，外边包不锈钢装饰包边，可以达到在常温（自然温度）条件下， 5米，7米，10米 距离上，能近距离防止 92 手枪钢芯弹和 79 轻型冲锋枪铅芯弹的贯穿。防弹玻璃级别符合 92 手枪钢芯弹单向不射穿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模拟天候的光线模拟设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主光源为面型发光的 100W 以上亮度的 LED 平板照明设备、 300W 以上靶面 LED 射灯、 100W 以上 LED 对抗训练补光照明灯。
	2	场馆亮度达到 1.5米 高射击训练工作面平均亮度大于 200LUX ，靶面亮度大于 250LUX 。
	3	所有灯光两种控制模式，一种由计算机程序进行控制，一种手动控制，由计算机控制时，可以按照单排控制，也可以按照组合形式控制。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一：场馆空气排烟设备及控制软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靶场内设置顶面排烟系统（定制产品），包括 400mm*600mm*0.75mm 共板法兰镀锌风管、 6号 风机、软接头、铝合金进出风口、消音箱等，全部风机每台均采用计算机程序独立控制开关和组合开关，控制包括风机的打开和流量控制。（场馆体积经测算约为长 40.5米 *宽 12米 *高 4.1米 ）
	2	全部风机每小时额定流量之和为场馆空间体积的 30 倍，确保实际气流通量在内场内射击位置处实际空气 4分钟 时间循环一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将截图存档。

5.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成交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5.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 6.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6.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6.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6.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 6.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终止）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的，视为响应文件未实质响应(或未响应)磋商文件该部分要求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响应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室内射击场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磋商

-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 3.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将以该供应商提交的初始报价作为其最后报价。
 - 3.2最后报价逾时不交的（超过最后报价时限要求的）、最后报价未携带有效CA锁的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最后报价。
 - 3.3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注：最后报价应当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最后报价现场对总报价和分项报价进行明确，请各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前对可能变动的报价进行准备、计算。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汇总、排序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供应商信用评价等级高的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以上全部相同的，供应商信用评价等级高的企业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室内射击场设备）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室内射击场设备）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室内射击场设备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57.0分 商务部分13.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实弹定位热成像系统（核心产品）(20.0分)	以下4项条款，每满足一项得5分，满分共20分。 1、定位组件有效像素≥640*480分辨率，实弹定位弹点捕捉采集帧率≥50帧（采集帧率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2分，证明材料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2、实弹定位弹点判读解算速度<40毫秒，在招标规定的橡胶屏幕尺寸内可准确识别5.8mm以上（含）口径军用手枪及以上口径枪支射击子弹的弹着点热点信号（判读解算速度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1分，证明材料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3、设备可配合自动定位校准计算软件，使用中无需荧幕电烙铁烫点的一键式自动校正技术，可以在使用过程中定位出现物理性偏差后，采用计算机激光联动实弹自动校准的方式校准；（自动校准功能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包括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2分，证明材料包括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4、可满足比赛级的实弹定位的准确性和可靠性的要求，在实弹定位范围内（实弹定位范围需≥长4米*高2.5米）实弹定位精度误差均值≤2mm和误差值极大≧4.5mm。（实弹定位精度误差均值和实弹定位精度极大值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1分，证明材料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以上条款需提供证明材料的，至少提供一种类型的证明材料即可。 证明材料指：技术白皮书或官网截图或宣传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等。
	激光定位系统（核心产品）(15.0分)	以下3项条款，每满足一项得5分，满分共15分。 1、激光定位仪弹点捕捉采集帧率≥270帧/秒（采集帧率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2分，证明材料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2、激光定位仪弹点轨迹定位判读解算速度≤10毫秒（定位判读解算速度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2分，证明材料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3、设备内置精确跟踪定位程序，在激光定位范围（实弹定位范围需≥4米*2.5米）激光定位精度误差均值≤0.6mm和极大误差值≤1mm，（激光定位精度误差均值和激光定位精度误差值极大值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2分，证明材料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以上条款需提供证明材料的，至少提供一种类型的证明材料即可。 证明材料指：技术白皮书或官网截图或宣传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等。

商务部分	VR实时互战对抗控制设备及软件（核心产品）(10.0分)	以下2项条款，每满足一项得5分，满分共得10分。1、具有虚拟映射互战对抗功能，即在训练区范围内自动捕捉对抗人员的全身动作动量形态，通过计算机对人员动态图形映射成对抗的双方人体形态，具有对训练人员动作感应捕捉和模拟伤害或死亡声光提示功能（虚拟映射对抗作战命中倒地功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进行证明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2、在虚拟人机对抗或真人演绎对抗训练中，计算机精确采用训练人员的位置、动作和被命中信息，通过屏幕、画面、声光方式，人员倒地动作来实时反馈命中信息（虚拟映射对抗作战命中倒地功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进行证明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以上条款需提供证明材料的，至少提供一种类型的证明材料即可。证明材料指：技术白皮书或官网截图或宣传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等。
	防弹对抗隔离卷帘(7.0分)	采用4mm防弹钢钢板（防弹钢板防79微冲子弹未射穿的防弹能力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包括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2分，证明材料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7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上述条款至少提供一种类型的证明材料即可。证明材料指：技术白皮书或官网截图或宣传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等。
	安全防弹玻璃门(5.0分)	不小于15mm厚的玻璃贴铁钾防弹膜，单向防弹玻璃可以达到在常温（自然温度）条件下，5米距离上能防住92式9毫米手枪钢芯弹的贯穿和背面无溅渣（5米距离上能防住92式9毫米手枪钢芯弹的贯穿和背面无溅渣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包括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2分，证明材料包括计量单位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上述条款提供一种类型证明材料即可。证明材料指：技术白皮书或官网截图或宣传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等。
	类似业绩(3.0分)	提供近三年内与本次采购项目内容相似业绩（提供中标或成交结果公告截图、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合同首尾页）。每提供一份完整业绩案例得1分，满分3分，提供材料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响应(6.0分)	1、响应时间（出现质量问题时，供应商24小时内能提出解决的措施、维护方案等）；2、日常维护；3、售后技术支持方案；4、服务响应：a) 供应商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服务；b) 供应商提供同城4h、异地12h技术响应服务，2个工作日解决问题，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并提供周转设备或更换设备；c) 服务周期内提供产品的维修、换件和训练节目免费升级服务，7x24电话专线；以上4项如有提供需附带承诺书，提供全部得6分，提供材料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4.0分)	1、供货方案；2、含有现场环境和已有设备等内容的现场保护措施；3、技术和安装工人配置方案；4、验收方案和现场应变措施。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满分4分，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230701]YCZC[CS]20250009-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保证金
- 十一、联合体协议书
- 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三、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四、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伊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伊春市政府采购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磋商文件要求，经我方 （供应商名称） 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磋商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 标 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 (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 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 (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 (二百万元以上) 的行政处罚。

(三)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年 月 日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磋商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加盖名章）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合法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合法身份证明
正面	反面
授权委托人合法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人合法身份证明
正面	反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磋商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中小企业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

保证金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十一：（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磋商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二：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三：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磋商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1. 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2. 如供应商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四：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五：

各类证明材料

1.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